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二十四樓

24/F,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1/PS/3/20
本函檔號	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2867 6440
圖文傳真	FACSMILE	3580 0632
電 郵	EMAIL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工商事務委員會
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秘書

林康錦先生

工商事務委員會
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

2021年1月29日會議的跟進事宜

林先生：

貴秘書處2021年2月2日的信件要求政府書面回應委員在上述會議上提出的建議。其中有關消費券的事宜已轉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跟進。隨函附上我們的回應，供委員參考。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莊國民  代行)

2021年3月2日

副本抄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助理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經辦人：譚慧慈女士)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經辦人：李麗雯女士)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經辦人：梁麗歡女士)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經辦人：陳泳珊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經辦人：許國貞女士)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

2021年1月29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分項(b)(ii) 及 (c)－有關消費券的建議

財政司司長在2021年2月24日發表的2021-22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佈向每名合資格的十八歲或以上香港永久性居民及新來港人士，分期發放總額五千元的電子消費券，以鼓勵及帶動本地消費。預計合資格的人士約七百二十萬。政府正物色合適的儲值支付工具營辦商協助推行計劃，並會盡快公布計劃細節。